

#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处文件

海工商学〔2024〕21号

---

## 关于2024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了更好地完成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工作，加强学生诚信教育，现将2024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应届毕业生毕业确认

在校期间曾办理过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应届毕业生，请于2024年6月7日之前登录学生在线系统 <https://sls.cdb.com.cn> 更新个人信息，进行毕业确认。确认后，打印毕业确认表，本人签字盖手印，交辅导员存档。

各辅导员于6月13日前将纸质版学生毕业确认表交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留存备案。

毕业后在还款期内继续攻读学位的学生，应及时向县级资助中心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审核通过后，在校就读期间可以继续享受财政贴息。

## 二、非应届毕业生个人信息更新

曾办理过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非应届毕业生，若个人信息（如联系电话等）发生变更，请及时登录学生在线系统 <https://sls.cdb.com.cn> 更新个人信息。

## 三、提交2024年办理贷款的受理证明

所有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（不论首贷或者续贷；国家开发银行或者其他银行承办）务必于2024年9月14日前提交纸质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，配合学校完成回执录入工作。

- 附件：1.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指南  
2.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还款指南

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4年5月8日

---

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工作处印发

2024年5月8日